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013)

各位登記股東：

2023 年年報、日期為 2024 年 4 月 18 日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委任表格（「本次公司通訊」）之發佈通知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本次公司通訊之發佈通知

微盟集團（「公司」）本次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公司網站 www.weimob.com 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如閣下欲收取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閣下可以書面方式通知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電郵至 weimob.ecom@computershare.com.hk，公司將於接到閣下通知後，盡快向閣下免費發送有關本次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

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根據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的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規定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2.07A 條，公司謹此通知閣下，公司已採用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公司通訊」），該公司通訊是指公司為向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提供資訊或提醒其採取行動而發佈或將予發佈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 董事報告、其年度帳目以及審計報告副本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摘要；(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 (f) 代表委任表格。

請注意，所有未來公司通訊的英文版和中文版將在公司網站 www.weimob.com 和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上提供，以代替印刷本（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附註)除外，其發佈安排載於下文）。有意接收公司通訊通知的股東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免費訂閱「訊息提示」服務。

為符合上市規則對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相關規定，公司已建議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但須待股東批准。於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修訂生效前，公司將遵守現行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

徵集電子聯絡資料

為確保及時收到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附註)，公司建議閣下透過掃描本函隨附之回條（「回條」）上列印的閣下專屬二維碼提供閣下的電子郵件地址。或者，閣下亦可以簽署回條並交回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如果公司沒有收到閣下的有效電子郵件地址，公司未來將以印刷本形式向閣下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附註)，直至股份過戶處收到閣下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如果公司向股東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未送達信息」，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

若閣下希望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版，請填妥隨附之回條並交回股份過戶處，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weimob.ecom@computershare.com.hk，並註明閣下的姓名、地址以及收取公司通訊印刷版的要求。請注意，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印刷版之指示由收悉閣下指示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此後將過期。

如閣下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6 時正（香港時間）期間致電股份過戶處熱線電話號碼 (852) 2862 8688 查詢。

承董事會命
Weimob Inc.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濤勇
謹啟

2024 年 4 月 18 日

附註：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及要求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證券持有人的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與派付股息有關的選擇表格（例如選擇以股代息或現金股息、貨幣）；額外申請表格或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的接納表格（包括全面要約的接納表格及部分要約的接納及批准表格）。

* 僅供識別

